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丰精工”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对七丰精工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

根据七丰精工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6,890,000 股（包含 6,890,000 股）股票，发行价格人民币 3.00 元/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670,000.00 元，此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21 年 1 月 18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大信会计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对此次股票发行进行了审验。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登记的总量为 6,89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2,01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4,880,000 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将其进行注销。

（二）2022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

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4号）文件，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6.00元/股，发行股数为22,274,090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33,644,540.00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10,759,545.09元，公司实收股款人民币122,884,994.91元，扣除其他发行相关费用3,488,734.92元后（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19,396,259.99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4月1日和2022年5月16日分别到账，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6055号《验资报告》和天职业字[2022]31390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余额为68,653,913.02元，其中含未到期理财产品2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其作为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防控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等，该制度经公司2021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12月17日召开的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142）。

公司2023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3年11月29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91）。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化。

1、2020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67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合计使用金额 20,685,324.64 元，其中支付供应商款项 18,414,156.18 元，职工薪酬及社保 2,270,729.00 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324.64 元，剩余 0.00 元。具体如下：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0,67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324.64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685,324.64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20,685,324.64
其中：	
1、支付供应商款项	18,414,156.18
2、支付职工薪酬及社保	2,270,729.00
3、销户余额转出	439.46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2、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3,644,54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14,248,280.01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396,259.99 元，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规定，该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87 万件航天航空及交轨精密部件技改项目、年产 350 万件高速铁路螺纹道钉技改项目、年产 750 万件航天航空紧固件技改项目、网络营销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3,644,54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税）	14,248,280.01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903,584.63
加：自有账户垫付发行费用	65,527.37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23,365,371.99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4,711,458.97
其中：	
1、年产 87 万件航天航空及交轨精密部件技改项目	29,218,224.22
2、年产 350 万件高速铁路螺纹道钉技改项目	2,822,979.00
3、年产 750 万件航天航空紧固件技改项目	2,151,582.00
4、补充流动资金	20,518,673.75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8,653,913.02
其中：	
未到期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8,653,913.02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

四、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6,794,111.00 元，以及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2,042,452.81 元。

五、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

最大限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赎回理财产品 2,000.00 万元，不存在质押理财产品的情形。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939.626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已投入使用 473.51 万元。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存在未明确制定审批过程等瑕疵的情形，上述不规范事项已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整改完毕，整改后内部控制的执行有效。

八、会计师对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七丰精工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七丰精工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未出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七丰精工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贺勃 吴珂
 贺勃 吴珂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0,066,259.9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40,465.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396,783.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 (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第二次定向增 发	否	20,670,000.00	267,364.46	20,685,324.64	100.0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年产 87 万件航天航 空及交轨精密 部件技改项目	否	69,145,200.00	1,007,100.00	29,218,224.22	42.2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年产 350 万件高速 铁路螺纹道钉 技改项目	否	11,489,900.00	2,060,900.00	2,822,979.00	24.5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年产 750 万件航天 航空紧固件技 改项目	否	7,236,500.00	1,850,600.00	2,151,582.00	29.7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6,344,800.00	-	-	0.00%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否	25,179,859.99	9,554,501.00	20,518,673.75	81.4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0,066,259.99	14,740,465.46	75,396,783.61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2024年1月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截止2023年12月31日“年产87万件航天航空及轨交精密部件技改项目”中厂房已竣工并投入使用，“年产87万件航天航空及轨交精密部件技改项目”、“年产350万件高速铁路螺纹道钉技改项目”、“年产750万件航天航空紧固件技改项目”及“网络营销建设项目”拟购入的设备需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陆续采购，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以上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6,794,111.00元，以及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2,042,452.81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p>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0,700.00 万元，尚未赎回理财产品 2,000.00 万元，不存在质押理财产品的情形。</p>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p>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939.626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已投入使用 473.51 万元。</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无